

科技部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司

110 年度卓越領航研究計畫徵求公告

(Science Vanguard Research Program)

修訂日：109.09.17.

- 一、宗旨：將適當資源投注於學術領先研究群鞏固優勢領域，發展特定領域與關鍵技術，以塑造世界一流的自然科學研究學者與團隊，創造科學價值。
- 二、申請機構（即執行機構）及計畫主持人資格：
 - (一) 申請機構：符合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者。
 - (二) 計畫主持人資格：符合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者，但不含第二款之人員。
- 三、申請：
 - (一) 研究計畫型別：個別型或整合型研究計畫。
 - (二) 整合型計畫之總計畫主持人須將總計畫及子計畫書彙整成一冊，由總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。
 - (三) 計畫全程執行期間：自 110 年 8 月起，至多四年。
 - (四) 學門代碼：「M15-卓越領航」。
 - (五) 申請人請至科技部網站 (<http://www.most.gov.tw>) 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，在申辦項目「專題計畫類」之「隨到隨審計畫」下，進入「一般研究計畫」製作計畫申請書。
 - (六) 計畫書格式：格式請見附檔 (110_SVRP)，請以英文撰寫完整計畫後上載至專題計畫書表格 CM03。
 - (七) 申請機構須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彙整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經有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函送本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審查：
 - (一) 審查方式：依本部專題研究計畫審查方式，辦理初、複審。複審以邀請計畫主持人簡報為原則。
 - (二) 審查重點：
 1. 計畫內容之創新性、前瞻性、國際競爭力。
 2. 計畫目標以自然科學領域內具優勢或永續發展目標為優先。
 3. 計畫主持人（含整合型計畫總主持人）過去之研究成果(以近 5 年優先考量)。

4. 申請機構提供之配合措施（例如經費、空間、設備、人力等）。

五、補助：

- (一) 每年度至多補助新案 5 件為原則。
- (二) 每一計畫平均每年補助金額以不超過新臺幣 1,500 萬元為原則。
- (三) 計畫主持人於執行本計畫期間，不得同時執行本部其他補助計畫，惟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經本部同意得繼續執行至計畫期滿：
 1. 涉及第三方並影響合作研究及履約誠信之產學合作研究計畫、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。
 2. 學門召集人規劃計畫，或其他具重要性之規劃推動補助計畫，敘明理由經專案核定者。

六、經費補助項目與研究主持費：

- (一) 計畫主持人之研究主持費月數額最高新臺幣 30,000 元，得依本部規定調整。
- (二) 經費補助項目依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

七、本計畫性質為專案型研究計畫，申請案未獲推薦者，恕不受理申覆。

八、考評：

- (一) 期中考評：計畫主持人應於各年計畫執行期滿前二個月繳交進度報告(內容包含：計畫執行進度、初步研究成果、未來執行重點等)，由本司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書面審查，並得視需要邀請主持人與會簡報或進行實地考評，以核定下一年度經費，未能達到預期進度成果之計畫，本司得終止補助。
- (二) 全程計畫考評：計畫主持人於全程計畫結束後三個月內繳交研究成果報告，由本司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書面審查，並召開成果評鑑會議；必要時，得進行實地查訪。

九、其他事項：

除前開事項外，本計畫之簽約撥款、補助經費項目、經費結報及研究成果報告繳交等未盡事宜，依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、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、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與執行同意書及其他有關規定辦理。

十、聯絡窗口：

曾雅靖小姐，電話：02-27377521，Email：soa231@most.gov.tw

高世平研究員，電話：02-27377521，Email：spkao@most.gov.tw